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WIS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8)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此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均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4	305,630	324,538
銷售成本		(192,234)	(248,464)
毛利		113,396	76,07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4	(58,462)	(6,001)
銷售及分銷支出		(34,701)	(48,795)
一般及行政費用		(58,126)	(67,075)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10
融資成本	5	(2,018)	(1,523)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39,911)	(47,310)
所得稅	7	-	-
期內虧損		(39,911)	(47,310)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扣除稅項後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0,288	(1,272)
— 可供出售投資之重估	—	(28,900)
— 於可供出售投資減值後重新分類調整	—	15,780
— 於註銷一間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匯兌差額	29	—

期內扣除稅項後其他全面收益	10,317	(14,392)
---------------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9,594)	(61,702)
----------	----------	----------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9,099)	(40,500)
非控股權益	(812)	(6,810)
	(39,911)	(47,310)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3,278)	(54,892)
非控股權益	3,684	(6,810)
	(29,594)	(61,7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	9	(0.47) 港仙	(0.60) 港仙
— 攤薄	9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78,427	86,094
商譽		3,114	3,114
無形資產		5,094	5,094
應收貸款	11	100,00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	39,100	166,855
遞延稅項資產		550	550
		<u>226,285</u>	<u>261,707</u>
流動資產			
存貨		133,349	95,82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	13	125,581	103,260
合約資產	4(e)	2,280	–
退還資產權		3,217	–
應收貸款	11	169,231	35,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	120,765	65,867
可收回稅項		408	158
已抵押銀行存款		454	4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242	57,857
		<u>592,527</u>	<u>358,46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145,293	133,213
合約負債	4(e)	6,621	–
退款負債		4,474	–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20(b)	157,801	88,290
借貸	15	75,660	100,391
應繳稅項		3,067	3,276
		<u>392,916</u>	<u>325,170</u>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199,611</u>	<u>33,29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25,896</u>	<u>295,002</u>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撥備		5,131	5,576
遞延稅項負債		<u>15,276</u>	<u>15,276</u>
		<u>20,407</u>	<u>20,852</u>
資產淨值		<u>405,489</u>	<u>274,150</u>
權益			
股本	16	852,131	710,131
儲備		<u>(396,889)</u>	<u>(382,54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55,242	327,587
非控股權益		<u>(49,753)</u>	<u>(53,437)</u>
總權益		<u>405,489</u>	<u>274,150</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他相關香港會計準則、詮釋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而成。

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八年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惟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相關的會計政策除外。此乃首份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本集團財務報表。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需運用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年內迄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差異。編製財務報表時已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的範疇以及其影響披露於附註3。

除另有指明者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載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財務狀況及業績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並應與二零一八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之分類及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本，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本，投資物業轉撥
- 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見下文附註2A）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見下文附註2B）的影響已於下文概述。其他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i)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匯集了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的所有三個方面：(1) 分類及計量；(2) 減值及(3) 對沖會計處理。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確認之金額產生變動。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累計虧損及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期初結餘的影響（扣除稅項）並不重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基本上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的現有規定。然而，其取消先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就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金融資產類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有關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影響載列於下文。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除若干應收貿易賬款（應收貿易賬款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重大融資部分）外，實體於初次確認時須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倘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分類為：(i) 按攤銷成本（「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的分類一般基於兩個準則：(i) 受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ii) 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亦稱為「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標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毋須與主體金融資產分開列示。取而代之，混合式金融工具須整體評估分類。

當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無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該金融資產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金融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可提高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符合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標準。

倘債務投資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非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債務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該債務投資由一個旨在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可提高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符合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標準。

於初次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用途的股本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投資公平值的後續變動。該選擇乃按投資逐項作出。上述所有其他並非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此包括所有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指定金融資產（於其他方面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規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前提是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發生。

以下會計政策將適用於本集團的金融資產，詳情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股息及利息收入的變動均於損益確認。
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於損益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債務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收益及虧損在終止確認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股本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股息收入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股息收入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 (a)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於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上市股權投資內若干投資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因此，公平值為一億六千六百八十五萬五千港元之金融資產自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各類金融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原有計量類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計量類別：

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原有計量類別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的 新計量類別	根據香港 會計準則 第39號於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於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 (按公平值) (附註2A(i)(a))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	166,855	166,85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	65,867	65,867
應收貿易賬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附註2A(ii)(a))	攤銷成本	70,431	70,431
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附註2A(ii)(b))	攤銷成本	6,029	6,029
應收貸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附註2A(ii)(b))	攤銷成本	35,000	35,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494	4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57,857	57,857

(ii) 金融資產之減值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更改了本集團的減值模式，將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模式」更改為「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以較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為先就應收貿易賬款、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確認預期信貸虧損。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須遵從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惟當期虧損並不重大。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虧損撥備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1)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潛在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

本集團已選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並已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之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調整。

就其他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算。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一部分，其源自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金融工具違約事件。然而，倘信貸風險自開始以來大幅增加，撥備將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礎。當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及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之呈列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從資產總賬面值中扣除。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影響

(a) 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減值

如上文所述，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對於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已根據共有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天數分組。合約資產與應收貿易賬款擁有的風險基本相等。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b) 其他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因此，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模式的影響並無導致需要作出本集團金融資產額外減值撥備。

(iii) 對沖會計處理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對沖關係中應用對沖會計處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對沖會計處理並無對本集團造成影響。

(iv) 過渡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性條文，以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獲全面採納，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新預期信貸虧損規則產生之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此代表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差額，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累計虧損及儲備中確認。因此，二零一八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呈列之資料並無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惟反映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

以下評估乃根據於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當日（「初次應用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而作出：

- 釐定持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
- 指定及撤銷原先指定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及
- 指定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投資中的若干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倘債務投資之投資於初次應用日期之信貸風險為低，則本集團假設資產之信貸風險自其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入賬客戶合約所產生收入的五步模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作交換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無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已將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計影響確認為於初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對累計虧損期初結餘的調整。因此，二零一八年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列財務資料。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號對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累計虧損及非控股權益之期初結餘（扣除稅項）之影響（如有）並不重大。

下表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及其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並無受到重大影響：

對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之影響（借記／（貸記））：

千港元

資產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附註2B(a))	2,280
退還資產權 (附註2B(a))	3,21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2B(a))	<u>(2,280)</u>

流動資產總值及資產總值 3,217

權益及負債

權益

累計虧損 (附註2B(a))	641
非控股權益 (附註2B(a))	<u>616</u>

權益總額 1,257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2B(a))	6,621
退款負債 (附註2B(a))	(4,474)
合約負債 (附註2B(a))	<u>(6,621)</u>

流動負債總額及負債總額 (4,474)

總權益及負債 (3,217)

對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影響（借記／（貸記））：

千港元

收入 (附註2B(a))	4,474
銷售成本 (附註2B(a))	(3,217)
除所得稅前虧損	<u>1,257</u>

期內虧損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257

新主要會計政策以及有關本集團各類貨品及服務的過往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詳情載列如下：

附註	產品	貨品之性質、履行履約義務及付款條款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
(a)	自有品牌玩具、消費類電子產品及中藥保健品	<p>客戶於貨品交付及獲接納時取得玩具或產品的控制權。因此收入於客戶接納玩具或產品時確認。履約義務通常僅有一項。發票一般於30日內應付。未開票金額將呈列為合約資產。</p> <p>退還權</p> <p>本集團部分銷售玩具或產品之客戶合約向客戶提供退還權（更換另一種產品的權利）。該退還權不允許以現金方式退還退回貨品。</p>	<p>影響</p> <p>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重新分類至合約資產，倘有任何履行履約責任而實體有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則實體須確認合約資產。</p> <p>退還權</p> <p>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此等合約之收入於可作出合理退還估計時確認，惟須符合所有其他收入確認標準。倘無法作出合理估計，則有關收入遞延至退還期失效或可作出合理估計為止。</p> <p>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退還權產生可變代價。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限制，直至有關不明朗因素其後解決為止。對可變代價施加限制增加遞延收入金額。此外，亦確認退款負債及收回退還貨品資產權。</p> <p>影響</p> <p>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確認退款負債增加四百四十七萬四千港元、收回退還貨品權增加三百二十一萬七千港元以及累計虧損增加約一百二十五萬七千港元。</p>

3. 所用判斷及估計

於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二零一八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於附註2內所述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之新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除外。

4. 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玩具、消費類電子產品及中藥保健品之開發、工程設計、製造及銷售、放債業務及投資金融工具。期內已確認之收入及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貨品	250,623	324,538
利息收入	10,645	—
股息收入及銷售金融工具	44,362	—
	<u>305,630</u>	<u>324,538</u>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利息收入	124	49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	(49,462)	8,105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15,780)
其他	(9,124)	1,182
	<u>(58,462)</u>	<u>(6,001)</u>
	<u>247,168</u>	<u>318,537</u>

本集團已根據定期呈報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作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用途之內部財務資料識別其營運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本集團已根據其營運識別出以下可報告分部：

- 自有品牌製造玩具：自有品牌玩具銷售
- 原設備製造玩具：原設備製造玩具製造及銷售
- 消費類電子產品：消費類電子產品銷售
- 中藥保健品：中藥保健品銷售
- 放債業務：提供貸款
- 投資金融工具：金融工具投資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分部收入指外部客戶錄得之收入。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進行分部間銷售。由於公司收入及開支並未計入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分部表現時使用之分部溢利計量內，故並無分配至營運分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自有品牌 製造玩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原設備 製造玩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消費類 電子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藥保健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金融 工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報告 分部統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部客戶收入	108,142	46,419	36,976	58,452	10,645	44,362	634	305,630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虧損)	1,423	(20,387)	(937)	(1,437)	6,753	(5,690)	(1,990)	(22,265)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自有品牌 製造玩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原設備 製造玩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消費類 電子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藥保健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投資金融 工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報告 分部統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部客戶收入	88,381	71,009	129,847	32,348	-	-	2,953	324,538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虧損)	8,300	(20,062)	(17,448)	616	-	(7,675)	(2,345)	(38,614)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虧損	(22,265)	(38,614)
利息收入	124	492
匯兌虧損，淨額	(138)	(5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10
未分配公司開支		
— 員工成本	(7,080)	(1,893)
— 法律及專業費用	(1,033)	(2,361)
— 其他	(9,519)	(4,894)
除所得稅前綜合虧損	(39,911)	(47,310)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自有品牌 製造玩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原設備 製造玩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消費類 電子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藥保健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金融 工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u>123,906</u>	<u>125,512</u>	<u>25,028</u>	<u>96,739</u>	<u>273,076</u>	<u>166,809</u>	<u>1,026</u>	<u>812,096</u>
未分配公司資產								<u>6,716</u>
綜合總資產								<u>818,812</u>
分部負債	<u>122,296</u>	<u>196,914</u>	<u>54,773</u>	<u>17,410</u>	<u>73</u>	<u>-</u>	<u>21,007</u>	<u>412,473</u>
未分配公司負債								<u>850</u>
綜合總負債								<u>413,323</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自有品牌 製造玩具 千港元 (經審核)	原設備 製造玩具 千港元 (經審核)	消費類 電子產品 千港元 (經審核)	中藥保健品 千港元 (經審核)	放債業務 千港元 (經審核)	投資金融 工具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u>55,772</u>	<u>106,995</u>	<u>63,359</u>	<u>102,110</u>	<u>51,187</u>	<u>232,722</u>	<u>533</u>	<u>612,678</u>
未分配公司資產								<u>7,494</u>
綜合總資產								<u>620,172</u>
分部負債	<u>55,383</u>	<u>162,187</u>	<u>95,276</u>	<u>11,434</u>	<u>73</u>	<u>-</u>	<u>20,447</u>	<u>344,800</u>
未分配公司負債								<u>1,222</u>
綜合總負債								<u>346,022</u>

(c)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收入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中國及香港	99,881	167,469
美國及加拿大	112,592	104,822
歐洲 (附註)	23,673	14,632
日本	8,262	12,824
韓國	482	1,585
澳洲	1,089	1,811
其他	4,644	21,395
	<hr/>	<hr/>
總額	250,623	324,538
	<hr/>	<hr/>
利息收入	10,645	—
股息收入及銷售金融工具	44,362	—
	<hr/>	<hr/>
	305,630	324,538
	<hr/> <hr/>	<hr/> <hr/>

附註：產品首先付運至一歐洲國家(「裝運港口國家」)，隨後由客戶分銷至不同歐洲國家。產品最終裝船付運至目的地的資料無法獲得且獲得有關資料之成本昂貴。董事認為，披露裝運港口國家資料屬不合宜，原因是有關披露可能會產生誤導。

(d) 主要客戶之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客戶貢獻本集團收入超過百分之十(二零一七：無)。

(e) 收益

下表載列有關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資料。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95,254	70,431
合約資產	2,280	—
合約負債	6,621	—
	<hr/>	<hr/>

合約資產主要指本集團就中藥保健品及商業廚房產品銷售收入相關已完成但未開具賬單的工作收取代價的權利。當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合約資產方會轉移至應收款項。有關情況通常於本集團向客戶開具發票時發生。

合約負債主要與已收客戶之預付代價有關。

5.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借貸利息	<u>2,018</u>	<u>1,523</u>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出售存貨成本	192,234	238,2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u>6,402</u>	<u>8,901</u>

7. 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作出任何香港利得稅撥備，此乃由於本集團過往年度結轉之稅項虧損與該兩個期間之應課稅溢利抵銷。本集團無需繳納其他國家的稅項。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9. 每股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仙	二零一七年 港仙
每股基本虧損	<u>(0.47)</u>	<u>(0.60)</u>
每股攤薄虧損 (附註)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內虧損	<u>(39,099)</u>	<u>(40,500)</u>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8,381,636,229</u>	<u>6,717,119,643</u>

附註：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收取現金代價二百四十三萬一千港元（二零一七年：四百八十五萬港元，包括透過業務收購的一百七十萬零九千港元），主要用以收購模具（二零一七年：模具）。

11. 應收貸款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	261,000	35,000
應收應計利息	<u>8,231</u>	<u>-</u>
	269,231	35,000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u>-</u>	<u>-</u>
	<u>269,231</u>	<u>35,000</u>

所有貸款均以港元計值。應收貸款之實際年利率介乎百分之八至百分之十五（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利率百分之八）。於報告期末，按到期日劃分之應收貸款（扣除已確認減值虧損，如有）到期情況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一年內	169,231	35,000
非流動資產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00,000	—
	<u>269,231</u>	<u>35,000</u>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金總額為一億二千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零）之若干貸款乃以個人擔保或企業擔保作抵押。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金總額為四千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零）之若干貸款乃以一棟住宅物業有關的第一法定押記作抵押。

於釐定應收貸款之可收回性時，本公司董事已考慮有關應收貸款於報告期間之信貸質素之任何變動。

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中國及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 非流動	39,100	166,855
— 流動	120,765	65,867
	<u>159,865</u>	<u>232,722</u>

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列賬。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聯交所所報價格釐定。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賬面值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95,254	70,43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0,327	32,829
	<u>125,581</u>	<u>103,260</u>

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九十日	91,065	61,951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日	2,170	5,882
一百八十一至三百六十五日	134	1,019
三百六十五日以上	1,885	1,579
	<u>95,254</u>	<u>70,431</u>

本集團之銷售均以信用狀或記賬條款進行，信貸條款會定期檢討。一般貿易條款包括信用狀、付運前按金以及介乎三十日至九十日內的賒賬期，但對財力雄厚之業務夥伴可給予較長之賒賬期。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04,255	69,5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1,038	63,686
	<u>145,293</u>	<u>133,213</u>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九十日	60,727	50,530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日	13,550	3,739
一百八十一至三百六十五日	10,327	392
三百六十五日以上	19,651	14,866
	<u>104,255</u>	<u>69,527</u>

15. 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		
信託收據貸款	9,428	11,366
銀行貸款	60,968	58,268
銀行透支	5,264	5,749
其他貸款	—	25,008
	<u>75,660</u>	<u>100,391</u>

若干本集團借貸由本集團位於印尼的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設備的法定押記、應收貿易賬款及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抵押。

16. 股本

	法定			
	每股面值十萬美元之可換股 可累積可贖回優先股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十港仙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美元	千股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40	4,000	10,000,000	1,000,000
增加法定股本	—	—	5,000,000	500,000
	<u>40</u>	<u>4,000</u>	<u>15,000,000</u>	<u>1,500,000</u>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40	4,000	15,000,000	1,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十萬美元之可換股可		每股面值十港仙之普通股	
	累積可贖回優先股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千美元	千股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	-	7,101,308	710,131
發行新股份 (附註)	-	-	1,420,000	142,000
	<u>-</u>	<u>-</u>	<u>8,521,308</u>	<u>852,131</u>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	-	8,521,308	852,131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合共十四億二千萬股新普通股已按每股股份零點一一港元之配售價獲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該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一億五千萬港元。該等新股份於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1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18.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辦公室物業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之承擔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15,426	6,983
超過一年但少於五年	10,910	2,393
	<u>26,336</u>	<u>9,376</u>

1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實行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之業務成就有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獎賞。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由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採納，構成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監管之購股權計劃。

根據計劃，購股權可由董事釐定並在向承授人提呈授出購股權時知會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行使，惟該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計劃之計劃授權上限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股東決議案予以更新。計劃下可供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為八億五千二百一十三萬零八百三十六股，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及其後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百分之十，計劃項下之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自行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i)授出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以較高者為準）。獲授之每份購股權須支付一港元之象徵代價。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向本公司董事授出合共三億四千萬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股份零點一二一港元。

本公司由本公司董事持有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行使價 (每股股份)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七年 購股權數目
	港元	千份	千份
期末未行使之購股權	0.121	340,000	—
期末可行使之購股權	0.121	340,000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一千零二十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無）。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已失效（二零一七年：一千一百二十六萬五千六百股）及概無購股權獲行使（二零一七年：無）。

20.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本集團曾與有關連人士（部份亦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關連人士）進行交易及有往來結餘。此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的交易已於綜合入賬時對銷，並無於本附註內披露。期內與有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以及彼等於報告期末之結餘如下：

(a)

	交易類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與本集團主要股東有關連之 公司	購買(附註)	54,762	47,750
	租金開支	900	500
	研發成本	2,880	2,880

附註：該等有關連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b)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1.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之重大事項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八日，本公司與Heng Tai Finance Limited（「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且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普通債券（「債券」），惟須待有關債券隨附的有條件權利（可將債券的本金額按每股零點一港元轉換為本公司股份）（「換股權」）的先決條件（「可換股債券先決條件」）獲達成後，自動成為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為一億二千萬港元。於十一月二十二日，所有可換股債券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因此，債券附帶之換股權已成為無條件且不可撤回。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八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公告內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之通函內。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業績、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之收入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應期間」）之約三億二千五百萬港元減少約百分之六至約三億零六百萬港元。本期間之毛利率約為百分之三十七，而相應期間則約為百分之二十三。整體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三千九百萬港元，而相應期間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則約為四千一百萬港元。

業務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較相應期間之收入錄得收入減少約百分之六。

於本期間，原設備製造玩具及自有品牌製造玩具業務貢獻收入約一億五千五百萬港元，而相應期間則約為一億五千九百萬港元。消費類電子產品貢獻收入約三千七百萬港元，而相應期間則約為一億三千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與海爾的合約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屆滿。於本期間，中藥保健品業務貢獻收入約五千八百萬港元，而相應期間為約三千二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中藥保健品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六月收購。放債業務及投資金融工具業務亦於本期間貢獻收入分別約一千一百萬港元及約四千四百萬港元。

毛利率由相應期間的百分之二十三增加至百分之三十七，主要由於(i)放債業務的利息收入約一千一百萬港元；(ii)銷售金融工具之已變現收益約四千四百萬港元；及(iii)消費類電子產品分部撥回存貨撥備約六百萬港元。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虧損較相應期間之約四千七百萬港元減少約七百萬港元至約四千萬港元。有關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本期間放債業務產生之分部溢利及透過實施更為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而節約成本所致。

消費類電子產品

嬰童產品

自本集團進軍嬰童市場以來，管理層專注於增強研發能力、擴充產品線、發展及整合分銷渠道。目前，本集團之主要產品為小型嬰童產品（電動消毒器、奶瓶及食物加熱器、嬰童食物調理機、嬰童理髮器、嬰童空氣淨化器等）。本集團與海爾之合約於本期間屆滿，對本集團收益及溢利產生重大負面影響。

於本期間，管理層繼續推行多品牌及多產品策略以滿足客戶的全面需求。迄今為止，我們已與若干世界領先嬰童品牌訂立合作夥伴關係，擔任彼等於中國嬰童產品的主要分銷商。

另一方面，於本期間，我們進一步精簡分銷網絡以應對與海爾之合約屆滿帶來的負面影響。我們日後更專注發展擁有廣泛網絡的大型分銷商。於本期間，精簡分銷網絡有助網絡管理及已削減了成本。

此外，我們已於本期間持續發展線上到線下（「O2O」）策略。我們的產品目前在眾多的電子商務渠道及中國大部份主要城市的許多母嬰店均有銷售。

中藥保健品業務

Ace Season Holdings Limited（「**Ace Season**」）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向批發商及零售商銷售中藥及其他醫藥產品、保健品、人參及乾製海產品。Ace Season之附屬公司之一—南北行參茸葯材有限公司自一九七七年開始即從事參茸及乾製海產品之貿易及零售業務，且「南北行」品牌名稱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南方已廣受認可。

於本期間，此分部貢獻收入約五千八百萬港元及虧損約一百四十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有十一間南北行零售店。

自有品牌製造玩具

北美市場的走強和持續復甦對我們自有品牌製造（「自有品牌製造」）業務的銷售產生積極影響。由於降低單價及利潤以取得我們新產品系列的良好市場反饋，Kid Galaxy 的整體銷售錄得大幅增加約兩千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銷售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八千八百萬港元增加約百分之二十三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一億零八百萬港元。

銷售增加乃主要由於對北美最大的會員制零售倉庫俱樂部、最大的折扣零售連鎖店以及最大的線上零售商之交付量增加，佔本集團營業額之約百分之三十六（二零一七年：百分之二十七）。然而，Kid Galaxy 未能將此銷售勢頭延續至歐洲及亞洲等其他市場。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北美市場整體仍然是本集團主要的自有品牌製造玩具出口市場，出口額約達一億零四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八千七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百分之三十四（二零一七年：百分之二十七）。銷售增加乃主要由於向美國會員制零售倉庫俱樂部及最大的折扣零售連鎖店以及北美最大的線上零售商的交付量增加。

鑒於自有品牌製造玩具銷量錄得增長（主要在美國），應收賬款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約一千四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約七千四百萬港元。

原設備製造玩具

印尼廠房為本集團整體銷售作出小幅貢獻。然而，由於該分部銷售大幅降低約百分之三十五，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七千一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四千六百萬港元，顯示本集團原設備製造（「原設備製造」）業務分部面臨困難與競爭。

銷售減少進一步令勞工及員工成本逐年上漲，當地貨幣印尼盾大幅貶值以及近年來固定資產投資攤銷的影響進一步加劇，最終導致原設備製造玩具玩具製造分部毛利率處於極低水平。回顧期間內，受上一年度生產問題影響，本集團印尼工廠繼續發生返工、測試及質量改進流程，這進一步影響了該本分部的整體貢獻。銷售減少進一步影響原設備製造分部，該分部因此延續了上年度的分部虧損。

歐洲成為本集團主要的原設備製造玩具出口市場，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佔我們銷售額的約百分之八，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則為約百分之五。北美的交付量減少，佔銷售額的約百分之三，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則為約百分之五。銷往日本市場的玩具銷量則由上個回顧期間的約百分之四降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百分之三。

放債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放債業務產生之貸款利息收入為約一千一百萬港元，且錄得分部溢利（除稅前）約七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償還應收貸款月均結餘為二億零九百萬港元。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向七名客戶作出本金總額為三億零六百萬港元之新貸款。本集團之客戶從現有及新增貸款中提取本金總額三億四千一百萬港元，且向本集團償還八千萬港元。於報告期末，董事評估應收貸款之可收回程度。由於並無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收回其應收貸款，故並無確認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

投資金融工具

於本期間，本集團投資金融工具業務錄得分部虧損約六百萬港元，包括(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約四千九百萬港元及(ii)出售若干上市股本之已變現收益約四千四百萬港元。分部虧損乃因本期間股票市場景氣不佳所致。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委聘一名投資顧問以進一步加強本集團之投資組合管理。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的上市股本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年初	232,722	174,380
收購	104,775	117,281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49,462)	(58,939)
出售	(128,170)	—
期／年末	<u>159,865</u>	<u>232,722</u>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若干重大的上市股本詳情如下：

上市股本名稱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持 有的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公平值與 本集團於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綜合資產 總值之比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六個月已確認 公平值變動 產生之減值 收益／(虧損) 千港元
<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i>				
環球大通投資有限公司* (Global Mastermind Capital Limited) (股份代號：905)	195,500,000	39,100	4.8%	(17,595)
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	5,526,000	22,104	2.7%	(2,112)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Frontier Services Group Limited) (股份代號：500)	4,000,000	4,240	0.5%	(2,440)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股份代號：8172)	23,580,000	4,834	0.6%	(3,419)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8)	25,248,000	5,807	0.7%	303
太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0)	5,000,000	8,750	1.1%	(1,250)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9)	10,000,000	6,700	0.8%	(11,400)
華誼騰訊娛樂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9)	62,690,000	18,494	2.3%	(4,702)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	38,685	3,545	0.4%	(32)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	13,252	2,817	0.3%	17
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股份代號：823)	47,842	3,686	0.5%	(60)
光啟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25深圳)	2,415,251	24,308	3.0%	(6,017)

規劃及前景

消費類電子產品

嬰童產品

本集團採納多品牌及多產品策略。然而，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與海爾的合約屆滿後，並無來自海爾品牌產品的新供應。因此，嬰童產品收入於期內大幅減少。嬰童產品市場競爭激烈且中美貿易戰導致全球市場充滿不確定因素，對客戶需求及本分部表現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將維持我們的多品牌及多產品策略及嚴格控制成本以應對該挑戰。

自有品牌製造玩具

Kid Galaxy 將利用其近期取得的成就，於二零一八年初舉辦的紐約及香港玩具博覽會上展示新的概念及其他創新產品。本集團已於近期面向主要客戶舉行的產品預展上取得積極正面的反饋。然而，持續產品開發、工程設計、新產品模具仍需進一步資本投入，新產品亦需投入額外市場營銷及推廣成本。該等開支將繼續影響其對自有品牌製造分部的盈利貢獻。

近期一家美國及全球大型玩具零售連鎖店清盤對 Kid Galaxy 銷售產生的影響較小，因為管理層已於過去幾年持續降低單價及利潤並將我們於北美的市場轉向俱樂部、超市及網上銷售。憑藉價優質高的產品，管理層預計該等零售渠道將於未來幾年持續為我們的自有品牌製造銷售分部作出貢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關聯人士的採購額約為五千五百萬港元。鑒於銷售預期增加，管理層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期間的餘下期間以及未來財政年度關聯人士的採購額有所增加。

原設備製造玩具

預計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新的財政年度，因本集團收購新的生產技術而取得生產一系列女童玩具產品的訂單，原設備製造玩具產品的需求將會增加。然而，我們主要的原設備製造客戶銷售或會受到一家大型玩具零售連鎖店在北美及其他少數國家近期清盤的影響。

印尼廠房將面臨最低薪金逐年調漲及本地貨幣大幅波動的挑戰。與內陸省份廠房或印度及越南廠房的競爭對手相比，本集團鄰近首都雅加達的廠房在競爭力上將繼續處於弱勢。另外，西冷市廠房進一步受到持續的國際貿易糾紛及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舉行的印尼下屆總統選舉帶來的不確定性影響。

管理層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印尼年度最低薪金可能呈兩位數增長。鑒於人民幣貶值及其他亞洲競爭性貨幣發生波動，印尼盧比兌美元於回顧期間亦大幅貶值。在其他亞洲貨幣變動及最低薪金增幅較小（尤其是越南及印度）的情況下，本集團的印尼廠房難以在作為我們現有原設備製造客戶的可行生產來源方面保持競爭力。

董事會將繼續監察及檢討印尼原設備製造廠房的可行性，因為過往年度業績顯示其並無對本集團盈利作出貢獻且未能收回近年作出的投資。

中藥保健品

由於保健意識逐步普及及香港人口老齡化，香港對保健品尤其是中藥、「參茸」及乾製海產品之需求近年來穩步提高。

本集團將繼續投資於保健業務並發展其在香港之「參茸」及乾製海產品零售業務以便擴大收入基礎。本集團預期香港將迎來更多遊客，對香港零售市場及本集團在中藥保健品方面的表現帶來正面影響。

放債業務

儘管全球經濟存在若干不確定性，如利率飆升及中美貿易關係緊張，但放債業務在本期間需求仍保持強勁，本集團之應收貸款連同應收應計利息錄得顯著增幅至二億六千九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三千五百萬港元）。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加強信貸政策及風險管控政策以審慎發展此業務。

業務組合管理

本集團目前的業務策略旨在充分利用其資源，改善其整體表現及促進投資組合多元化發展，該等策略已獲持續評估。本公司一直積極尋求多元化本集團收入來源，以透過投資及／或收購擁有廣闊前景的業務或項目為股東創造價值。

集團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三千八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五千八百萬港元）。本集團之總銀行借貸約為七千六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億港元）。資產負債比率（以總銀行借貸除以股東權益計算）約為百分之十九（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百分之三十六）。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總值約五億九千三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三億五千八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總額約三億九千三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三億二千五百萬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百分之一百五十一（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百分之一百一十）。本集團錄得股東資金由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二億七千四百萬港元增加至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資產淨值狀況約四億零五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期內進行之股份配售。

存貨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一年度增加約百分之三十九以及庫存存貨價值由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九千六百萬港元增加至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約一億三千三百萬港元。該等存貨為主要由印尼廠房、中國辦事處及美國一獨立管理貨倉所持有之成品及物料。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應收貿易賬款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七千萬港元增加約百分之三十六至約九千五百萬港元，此乃部分由於期內原設備製造業務之季節性波動及自有品牌製造產品處於交貨高峰期。

整體而言，本集團之業務仍處於強健狀態。財務狀況較過往報告之財政期間輕微改善。在無未預見的特別情況及全球經濟下滑之情況下，董事認為，本集團具有足夠財務資源應付其一般營運及擴展需要。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貨幣風險來自於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貸。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監控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集資活動之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合共十四億二千萬股本公司新股份按每股零點一一港元之配售價獲配發及發行。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一億五千萬港元擬用作以下用途：(i) 約一億二千萬港元擬用於放債業務；及(ii) 約三千萬港元擬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或日後投資機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用途悉數動用。

重大投資及收購事項

除本公告所述者外，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約一千六百三十三名僱員及合約工人，受聘於香港總部、澳門辦事處、中國辦事處、印尼廠房及美國銷售辦事處。本集團之僱員數目會因應生產需要而不時作出變動，且彼等根據行業慣例獲支付薪酬。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有以下偏離情況：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訂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意見有公正的了解。一名非執行董事因其他業務承擔而未克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本公司已向其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設有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本中期報告及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雄偉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雄偉先生（主席）、梁奕曦先生（副主席）、勞明韻女士、謝自強先生及袁輝霞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刁雲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學廉先生、連偉雄先生及黃德銓先生。